



免费带人,喊了四五站没人敢上车

私家车主:遭遇信任危机很尴尬 律师:一旦出意外车主主要担责

“我驾车从镇江回大港,因为顺路,就想在丁卯捎同路人回家。不料,沿路叫了四五站都没人肯上车……郁闷极了。”近日,镇江小伙赵攒丰将遇到的这件尴尬事发到了网上,引来网友的热议。“怎么也没想到,免费带人的好意却遭遇信任危机。”赵攒丰表示很费解。

赵竹生 林清智

把你人家拐跑了怎么办?”

专家:帮人要从对方角度考虑

对于赵攒丰的做法,江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周海燕认为,赵攒丰很善良,动机也值得称赞,但是没人愿意接受他的帮助也可以理解。“现在的社会大环境下,人与人之间缺乏信任,人们会担心碰上不怀好意的,所以不敢坐他的车。”

“从现代人的交往情况来看,更多的是理性交往。”周海燕分析道,现代人的自我保护意识比较强,“有时候我们觉得别人有需要,但别人并不一定是真的需要帮助,类似情况下要多站在别人的角度考虑,在别人确实有需要的时候再提供帮助。”

律师:出了意外车主需担责

免费顺带客是否违法?赵攒丰的行为要不要提倡?对此,一名不愿透露姓名的哥认为,赵攒丰这样做本意是好的,但不值得提倡。“当前客运市场不少黑车都打着顺带亲友的招牌带客,赵攒丰这样做会给黑车提供可趁之机。”

镇江新区交巡警大队姚桥中队中队长魏恒政认为,赵攒丰精神可嘉,但此类行为也需得到规范,如私家车免费带客出了车祸谁埋单?目前仍无相关明确规定,弄不好还会好事变成麻烦事,引起法律纠纷。

“实在不倡导做这样的好事。”上海首融律师事务所律师陈秋言表示,赵攒丰这种行为从法律角度分析,就是一种无偿服务行为,当有市民在乘坐他的车时,相关法律权利和义务就产生了,一旦发生意外,他肯定要承担法律责任。“只是在公平原则的前提下,赵攒丰会少承担一些责任。”

在陈秋言看来,带客运输本身是一项需要专业水平的服务,不是什么人都可以随随便便去做的,普通市民是很难承担其中的风险和责任的。

网友:不要钱反而没人敢坐

想做好事却没做成,这让赵攒丰很郁闷,随后他将自己的经历发到网上,引发网友的讨论和支招。

“你这个想法我两年前就有了,但一次都没带成功,省省吧,除非认识,不然这年头还真没人敢上车。”网友“苏LR2029”说道。而“翠竹苑——鑫鑫”似乎一语道出大伙不敢上车的原因:“你这样喊人家肯定是不敢上你的车,万一上了车你要钱怎么办?上了车



被耙掉的麦田,麦苗已经枯萎



村民挖出的树苗中有的没根

合同没签,补偿没谈 麦苗被毁地被占了?

东海县回应:因对地块不熟悉导致“误施工”

Q

近日,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王巷村的村民致电现代快报,称当地镇政府在没有和村民签订土地流转协议的情况下,强行将机器开进麦田铲掉麦苗。不仅如此,当地政府还在事发前几天“忽悠”村民,说是为了应付上级检查要借用麦田种树,于是将一些没有树根的树枝直接插进地里,“谁知道应付完检查就直接占了我们的地。”村民反映的情况是否属实?记者进行了实地调查。

现场:近百亩麦田被毁

4月18日上午,记者在王巷村东南角几百米远的连徐高速路下,见到了村民所说的土地。在紧挨高速路的南北两侧,各有一块宽约30米、长有几百米的麦田,麦田里绝大部分的麦苗都被翻倒,开始枯萎。

村民说,麦子被毁发生在4月17日,当地政府相关人员带了两台机器强行进入田里,村民上前阻拦未果,其间一些不明身份的人还与村民发生冲突,有村民受伤。“现在大概有90亩左右的田被他们耕了,还有100多亩接下来也要被耕,我们都还没签字同意,甚至很多人家都没看到合同,太过分了。”一位村民指着被毁的麦田非常气愤地说。

村民:政府先忽悠后占地

王巷村村民告诉记者,当地土地本就不多,之前建连徐高速公路又被占用了一部分,在得知镇里要将自己仅有的一点土地流转后,大家心里都有点慌。不过,4月12日村民得到一个令他们稍微踏实的消息,“镇里领导说,只是借我们的地种下树,为了应付上面的检查,而且是将很多没有树根的树苗直接插在地里,等上头钱下来就行了。”

谁知道,几天之后突然有机器开到田边,村民这才感觉不对,“原来都是骗我们的,他们真的是要占用我们最后的这点地了。”

没见过合同却有签名

土地流转有没签合同?几十位村民表示,自己从没见过合同,更没签过字,镇政府这是强行流转。其中有10多个村民表示土地一旦流转,自己一点地也没了。

李树森还表示,对于不愿意要钱的村民,镇里正在协调通过流转其他村民的土地按同等面积进行补偿。

按照李树森的说法,应该很多村民手中都有合同,可记者采访时未从村民那里见到一份签过字的合同。

4月19日上午,平明镇宣传委员徐鑫联系记者,称合同都在村支书手上。既然是一式两份的合同,怎么签了字的合同不在村民手中?徐鑫表示自己也不清楚,不过村支书手中签过字的都是第一次的合同,现在镇里已经修改了合同,正与村民在签新的合同,估计新合同也已经签得差不多了。

对于村民反映的镇里插树枝应付上级检查的说法,平明镇宣传委员徐鑫予以否认。徐鑫表示,之所以在田里插树枝是为了标出地界和范围,便于现场作业。

东海:14户村民阻挠施工被带离

4月19日,记者收到一份由东海县委宣传部转发的平明镇政府对王巷村土地流转的书面说明,该说明称,为了在4月15日前完成市县对工程期限的要求,平明镇党委政府于一个月前专门成立8个工作小组进村对涉及此次土地流转的二、三、四组178户村民进行宣传、发动和做思想工作,绝大部分农户对此项工程认可,但仍有14户农户由于村委换届、对村干部有意见和为达到其他目的等原因,散播谣言并抵制施工。镇里在组织施工时,14户未同意村民因阻挠以及无理取闹被带离,随后因为对地块不熟悉,导致在施工过程中误将不同意土地流转的部分农户家的土地一并进行了施工。

“只有30多户没答应,其他的要不签字要不口头答应。”李树森称,在记者前他就跟村民签合同,随后他拿出一份合同样本。记者看到,合同上的支付方式并不是之前村民所说的一年1000元,而是一次性支付6年,后6年到2018年再进行一次性支付。对此,李树森称合同是经过镇里研究后在4月17日新修改的。

王晓宇 文/摄

一起悲剧

怀疑被投毒,“报复”邻居

疯老汉致一死四伤

除了不爱说话,村民倒也不觉得老陈有啥问题。可在去年12月的一个清晨,老陈突然拿着锤子和斧头冲进邻居家,最终造成一人死亡,四人受伤的严重后果。后经精神鉴定,老陈患有精神分裂症。

老陈快70岁了,是连云港灌南县的村民,平时不爱多说话,和邻居的关系还算凑合。2012年下半年起,老陈突然变得多疑,甚至觉得邻居在自家的水缸和食物里投了毒,而且是慢性毒。见和老伴讲不通,老陈去年年底打电话给儿子,表达了类似的想法。儿子觉得他有精神问题,打算元旦放假时带他去医院看看。

结果还是迟了一步。去年12月27日清晨6点,老陈又一次觉得米被投了毒,认为这样的日子实在没法过了,于是产生“大家都别过了”的念头。他从家里先后拿着铁锤和斧

头,闯进两户邻居家,又是砸又是砍,最终导致一人死亡,一人重伤,一人轻伤,两人轻微伤的严重后果。

案发后,老陈扔掉作案工具逃到外甥女婿家。后来,他儿子了解情况后将老人带到公安机关自首。后经连云港市精神疾病司法鉴定委员会鉴定,老陈确实是精神分裂症患者,且处于发病期,作案时没有刑事责任能力。对于这个鉴定结论,被害人不能接受。后来,经南京的鉴定机构重新做了鉴定,再次确认此前的结论。

灌南县检察院认为,老陈涉嫌故意杀人,但经鉴定为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昨天,检方向灌南县法院提出强制医疗申请。据法院相关人士介绍,他们将择期开庭审理此案。

(文中人物系化名)

刘旌 张海峰 王永仓